



关于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的专项核查报告

众环专字（2016）011338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我们作为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中数控”或“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年度审计会计师，对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众环审字（2014）010928 号、众环审字（2015）011099 号、众环审字（2016）010087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

根据贵会 2016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的要求，我们对华中数控 2013 年至 2015 年度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进行了专项核查，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问题与解答事项二：最近三年的规范运作情况，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一）执行的核查程序

- 1、获取重要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检查是否有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情形。
- 2、获取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明细表，对以上往来款项进行函证，对未回函以及重要账户实施替代审计程序、检查期后回款等，了解重大明细项目的款项内容及性质，进行类别分析，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变相拆借资金等异常情况。
- 3、获取关联方关系与关联方交易清单，了解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关系的性质、发生交易的类型和目的、定价政策等；结合上述应收款项分析检查情况，检查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对发生的关联方大额资金往来记录进行抽查，关注关联方是否存在对公司的重大异常资金占用情况。
- 4、获取公司长短期借款科目明细表，检查借款合同和授权批准文件，了解借款数额、借款条件、借款日期、还款期限、借款利率，检查借款增减变动情况，并与相关会计记录相核对；检查担保资产的所有权属，与担保合同的相关条款规定进行了核对。
- 5、了解公司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制度，复核公司重大对外担保的审批流程，查阅董事会、股东会会议记录中与对外担保相关的公告信息。

6、从中国人民银行获取企业信用报告，了解公司资信状况，关注银行借款、对外担保情况，与账面记录信息和内部控制资料相对比，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二) 核查结论

经执行上述核查程序，我们认为公司 2013 至 2015 年度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的情形，2013 年至 2015 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二、问题与解答事项三：最近三年的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等。

(一) 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

1、2013 年至 2015 年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4,375.22	37,510.01	57,941.79	42,014.19	49,355.43	37,194.09
其他业务	698.44	166.99	681.52	145.07	638.76	171.73
合计	55,073.66	37,677.00	58,623.31	42,159.26	49,994.19	37,365.82

(1) 主营业务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数控机床	15,533.47	12,506.79	24,172.68	19,347.08	17,953.36	15,611.87
数控系统及散件	21,273.70	12,948.87	13,848.31	8,703.67	15,204.20	9,546.42
电机	9,089.31	6,804.53	15,961.13	11,422.83	14,741.89	11,064.61
红外	3,091.43	1,790.39	2,437.54	1,415.33	1,455.98	971.19
机器人节能	5,387.31	3,459.43	1,522.13	1,125.28		
合计	54,375.22	37,510.01	57,941.79	42,014.19	49,355.43	37,194.09

2、收入成本分析

根据中国机床工具行业资料，机床工具行业从 2011 年下半年开始进入下行通道，在市场需求低迷的大环境下，全行业生产和销售规模增长基本停滞，部分企业显著下滑；2015 年行业生产和销售规模进一步降低，产成品库存增加和利润负增长导致行业亏损面持续处于较高水平。总体来看，近年来中国机床工具市场消费总量在不断减少。

整体来看，公司近 3 年的营业收入波动情况与行业发展趋势相吻合。公司 2014 年收入增长 17.26%，其中数控机床增加 6,219 万元，主要是合并子公司新威奇的影响（2013 年仅合并其 10-12 月利润表），子公司深圳华数和重庆华数开展节能改造和机器人业务，收入增加 1522 万元；2015 年收入下降 6.06%，其中数控机床和电机受行业需求大幅下降影响，共减少 1.55 亿元，而数控系统收入增加 7425 万元，则主要是公司在 3C 加工领域取得突破，3C 钻攻中心系统销售增长较大，而节能和机器人业务也有所增长。

公司是国产中、高端数控系统的龙头企业，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面对行业整体需求下滑的局面，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出华中 8 型中高档数控系统，并开拓了面向机器人、节能以及 3C 加工中心等领域的新产品。由于产品结构的不断提升，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毛利率呈现稳定增长趋势。

3、实施的核查程序

（1）分析收入金额的合理性，对各年度核算内容的一致性、金额的合理性进行检查；比较收入的波动情况，是否符合行业周期性的经营规律，分析产品销售的结构和价格变动是否异常；计算本期重要产品的毛利率，检查各期之间是否存在重大波动；获取与收入相关的合同、发货单、签收单以及验收单等资料，与实际入账收入金额核对；调查与关联方销售情况，记录其金额和比例。

（2）复核成本费用金额的合理性，对各年度核算内容的一致性、金额合理性进行复核；检查成本费用的计算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结合收入截止性测试结果，审核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成本费用问题；结合期间费用的审计，判断公司是否通过将应计入生产成本的支出计入期间费用，或将应计入期间费用的支出计入生产成本等手段调节生产成本，从而调节主营业务成本；运用抽样方法从成本费用账户的借方发生额中选取适量的重要样本，追查至相应的合法有效的发票以确认该笔成本费用发生有效性以及是否经过恰当的批准。

（3）结合往来款项的函证，函证各年度与客户、供应商的销售和采购数据，检查与账面记录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同时选择重要的客户和供应商实施走访，了解与客户、供应商合作方式、交易内容、金额等。

4、核查结论

经执行上述核查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 2013 至 2015 年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的情况。

(二) 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

1、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武汉华大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9.09	246.66	208.15
武汉华大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47		
襄阳华中科技大学先进制造工程研究院	采购货物	13.33	85.13	
华中科技大学	采购货物	1.18	3.01	20.00
华中科技大学	委托开发	377.36	400.00	
武汉格林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0.70	9.50	1.15
湖北江山华科数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47.55	279.56	345.05
南京锐普德数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0.43	1.28	
武汉华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3	
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33.42	47.44	
武汉华胜工程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69.80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			52.75
武汉新威奇科技有限公司[注]	采购货物			2.72
合计		744.53	1,145.01	629.82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武汉法利莱切割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0.51	14.06
湖北江山华科数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1.54	186.46	388.55
南京锐普德数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42	145.82	114.88
华中科技大学	销售商品	28.11	86.68	24.15
襄阳华中科技大学先进制造工程研究院	销售商品	3.04	94.37	21.0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华中科技大学电气学院	销售商品		0.27	
华中科技大学机械学院	销售商品	26.52	0.30	
东莞华中科技大学制造工程研究院	销售商品		12.69	
泉州华中科技大学智能制造研究院	销售商品	290.37	20.51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0.36
武汉新威奇科技有限公司[注]	销售商品			4.21
合计		448.00	567.61	567.25

注：与子公司武汉新威奇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系纳入合并报表前交易数据。

(3) 关联租赁—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深圳市华科兆恒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2.62	92.62	

(4) 关联担保

2003 年 3 月 12 日，公司与湖北省财政厅签订 200 万元转贷国债资金协议，转贷国债资金还本付息期限 15 年，由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13 年至 2015 年末该借款余额分别为 90.91 万元、72.73 万元、54.55 万元。

2、实施的核查程序

(1) 获取关联方关系与关联方交易清单，了解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关系的性质、发生交易的类型和目的、定价政策等；检查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业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对发生的关联方大额业务往来记录进行抽查。

(2) 分析报告期内成本、费用波动情况，判断是否存在因关联方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向公司提供经济资源而引起的异常波动；关注公司的关联交易，核查其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为销售和提供劳务、采购商品以及委托开发等。

(3) 关注和识别超出正常经营过程的重大交易，并针对重大关联交易的性质进行询问，了解交易的商业理由、交易的条款和条件。经第八届董事会二零一二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签署《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国家数控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共建下一代智能型高档数控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中心合作协议书》，根据实际签订的研发合同和项目进度，2014 年、2015 年分别确定的委托开发金额为 400 万元、377.36 万元。

3、核查结论

经执行上述核查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 2013 至 2015 年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我们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会计利润影响重大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1、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62,455,025.52	57,187,980.79	50,528,931.58
管理费用	206,732,308.94	151,414,933.04	107,487,877.23
财务费用	3,528,241.27	-1,084,485.98	-2,538,805.38
期间费用合计	272,715,575.73	207,518,427.85	155,478,003.43

公司期间费用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机构人员的快速增长、研发投入的持续增加以及财务费用的增长。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分别新增 3 家控股子公司，2015 年末员工人数达 1435 人，特别是高学历、高薪酬的管理、研发、营销人员增长较多，公司机构人员的快速增长，导致薪酬以及相关经费增长。

公司一贯注重技术创新和研发，同时承担了较多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研发费用较高；特别是 2015 年部分重大科技专项又即将结题，因此研发投入增幅较大。

公司财务费用的增长，主要是募集资金持续投入后定期存款利息减少，同时借款增加后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18,190,165.89	9,733,800.97	8,832,156.80
存货跌价损失	783,256.80	1,220,084.78	1,517,649.39
商誉减值损失			4,997,896.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0.00		
合计	19,973,422.69	10,953,885.75	15,347,702.55

2015 年度计提坏账损失金额较高，主要是随着行业景气度下降，部分客户欠款出现逾期或

难以收回的情况，期末预期难以收回的欠款增加，公司进行详细清查后计提坏账损失增加。

公司 2011 年收购武汉高科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形成商誉 711.99 万元，收购后该公司出现亏损，2013 前已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212.20 万元；2013 年公司仍出现亏损，并预计难以扭转，因此商誉全部计提减值损失，相应在 2013 年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499.79 万元。

公司持有武汉威泰数控立车有限公司 1.01% 股权，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由于经营困难，2015 年该公司股东会作出解散的决议，根据初步资产清查的结果，预计投资无法收回，因此 2015 年计提减值准备 100 万元。

3、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438.04	461,350.04	190,658.28
政府补助	78,528,757.24	79,255,902.63	66,887,098.46
其他	296,200.62	777,263.05	637,707.08
合计	78,847,395.90	80,494,515.72	67,715,463.8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应根据政府补助补偿相关费用和损失情况，分别计入各期损益。

公司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资金拨付文件、资金（课题）申报文件以及资金用途，划分政府补助性质，将主要用于工程建设、设备购置的资金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在相关资产折旧摊销期内分期确认补助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补助资金则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资助性质的补助在收到时确认补助，与项目实施相关的补助，则根据项目实施以及成本费用发生情况分期确认补助收入。

4、核查结论

我们对 2013 年至 2015 年对会计利润存在重大影响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未发现公司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四）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等。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通知》(财会[2014]6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7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的通知》(财会[2014]8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通知》(财会[2014]10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的通知》(财会[2014]11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 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施行。

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决议,决定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准则要求,对期初及比较期会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14 年财务报表年初数影响如下:

项 目	影响数(调减以负数列示)(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976,843.98
长期股权投资	-13,976,843.98
递延收益	50,154,892.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154,892.04

2、会计差错更正、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公司最近三年资产减值情况请详见资产减值损失“二、(三)、2”说明。

4、核查结论

经执行上述核查程序,未发现公司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已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9 月 22 日